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南通红星110千伏开关站新建工程

项目编号 2106-320000-04-01-358163

建设地点 南通市崇川区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南通红星 110 千伏开关站新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南通市水利局 通水许可〔2022〕48 号 2022 年 9 月 26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通供电建设批复〔2022〕5 号、2022 年 9 月 28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 年 6 月 ~ 2024 年 12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河海大学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河海大学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行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镇江市主持召开南通红星 110 千伏开关站新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工程设计单位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和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河海大学，施工单位江苏行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南通红星 110 千伏开关站新建工程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新城桥街道和狼山镇街道境内。本次建设内容为新建 110 千伏开关站 1 座；新建电缆线路土建长 0.269 公里；具体包括①红星 110 千伏开关站新建工程：新建 110 千伏开关站 1 座，本期无主变、110 千伏出线 4 回、10 千伏出线 24 回；②临江~东郊 π 入红星开关站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电缆线路路径总长 2.506 公里，其中新建电缆线

路土建长 0.269 公里，采用电缆沟、电缆排管和电缆工井敷设。工程于 2023 年 9 月开工，2025 年 1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9 月 26 日，南通市水利局以《南通市水利局关于准予南通红星 110 千伏开关站新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通水许可〔2022〕48 号）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8168 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2 年 9 月 28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关于南通红星 110 千伏开关站新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通供电建设批复〔2022〕5 号）文件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4 月至 2025 年 2 月，河海大学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南通红星 110 千伏开关站新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7%，土壤流失控制比 2.8，渣土防护率 99.4%，表土保护率 98.1%，林草植被恢复率 98.9%，林草覆盖率 28.3%。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4 年 12 月至 2025 年 2 月，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南通红星 110 千伏开

关站新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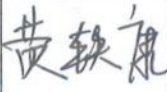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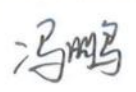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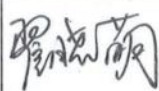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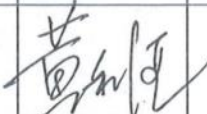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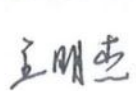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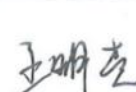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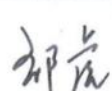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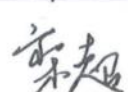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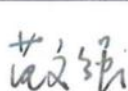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高 工		
	冯 鹏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高 工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审评单位
	黄利亚	江苏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教 高		特邀专家
	赵言文	南京农业大学	教 授		
	王朋杰	河海大学	副教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朋杰	河海大学	副教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于海鹏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祁 虎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栾 超	江苏行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马从文	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范文强	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 总		设计单位